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中对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7月7日下午 14:30-15: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6日15：00至2016年7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珠江新城临江大道5号保利中心10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东青先生；

(六)股权登记日：2016年7月1日（星期五）；

(七)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全文刊登在2016年6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及

证券时报上；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参加会议的股东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6 人，代表股份数 726,452,457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 1,308,938,339 股的 55.4994%，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其中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 14 人，代表股份数 2,054,67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 1,308,938,339 股的 0.1570%，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2828%。具体情况如下：

1、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 人，代表股份数 724,397,885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 1,308,938,339 股的 55.3424%。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3 人，代表股份 2,054,57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 1,308,938,339 股的 0.157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选举和非独立董事选举分别进行表决。

（一）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选举杨建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14 日。

（注：杨建平先生由于自 2012 年 8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不能超过六年，因此杨建平先生的任期将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期满）

投票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726,453,15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1%，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2,055,37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341%。

2、选举丑建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6 日。

投票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726,451,05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2,053,27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19%。

3、选举谭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6 日。

投票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726,451,05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2,053,27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19%。

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二)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选举蔡东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6 日。

投票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726,451,05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2,053,27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19%。

2、选举蔡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6 日。

投票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726,451,05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2,053,27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19%。

3、选举曹永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6 日。

投票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726,451,05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2,053,27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19%。

4、选举杨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6 日。

投票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 726,453,85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2%，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 2,056,07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681%。

二、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726,451,7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

其中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同意 2,053,97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59%；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票 7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1%。

三、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蔡贤芳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罗育民先生、赵艳芬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6 日。

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726,452,4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726,452,4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五、审议通过《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726,451,7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反对 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申林平、赵宇

(三)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八日